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28081 证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16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6,860,319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9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7,8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和股份登记费等 2,841.4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4,958.5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8〕第 4-00034 号)。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3 号),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315,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15,0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与验证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材料制作费及信息披露费 2,158.8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12,841.1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专审字〔2019〕第 4-0013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04,958.5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6,143.14
	利息收入净额	B2	63.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234.71
	利息收入净额	C2	3.1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97,377.8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6.31
截至期末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E	720.71[注 1]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D1+D2-E	6,926.3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726.32
差异		H=F-G	6,200.00[注 2]

[注 1]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的“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四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已将“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38,427.02 元、7,116,561.99 元、46,496.97 元、5,647.78 元,共计 7,207,133.76 元

[注 2]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 5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1,300 万元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12,841.1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32,246.78
	利息收入净额	B2	287.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3,253.09
	利息收入净额	C2	20.4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55,499.8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07.42
截至期末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E	3,127.57[注 1]
新开账户存入自有资金		F	0.02
截至期末汇率折算差额		G	208.35[注 2]
应结余募集资金		H=A-D1+D2-E+F+G	54,729.4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I	3,429.49
差异		J=E-F	51,300.00[注 3]

[注 1]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验资产注销,补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1,515.10 元。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中“补流还贷项目”和“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进行结项,并将两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将“补流还贷项目”和“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进行结项,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8,120.48 元、966.86 元,合计 9,087.34 元。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中的“扩建年产 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2 年 7 月 9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

[注 3]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中的“扩建年产 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2 年 7 月 9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

[注 4]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海亮奥托铜管(泰国)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开立的账户 635-124647-011、015-177744-055 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注销,注销时公司将账户内剩余资金转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1211024029202000282

[注 5]该账户余额系原币余额 3,687,513.83 美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与对账单余额 687,513.83 美元之间的差异系公司购买 300 万美元定期存款未在对账单上显示

[注 6]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34,294,872.54 元,较募集资金应结余 547,294,872.54 元少 513,000,000.00 元,系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 5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1,30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由于“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主要是在原生产车间的基础上通过引进先进设备及智能信息系统,由于生产的连续性,无法单独核算定该项目产生的收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18 年 9 月 2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拟变更实施主体的募投项目为“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该项目原定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本公司,本次拟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海亮新材料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的形式提供。本次仅变更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204,958.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4.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377.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	否	88,800.00	88,800.00		88,800.00	100.00	-	-	-	否
2. 广东海亮年产 7.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541.43	30,011.39[注]	100.0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安徽海亮年产 9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	否	37,000.00	37,000.00		30,918.62	83.56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高精密环保型铜及铜合金管件智能化制造技改项目	否	5,400.00	5,400.00	693.28	4,572.40	84.67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5,305.33	88.42	2019 年	-989 万元	否	否
6. 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	否	4,600.00	4,600.00		4,611.54[注]	100.00	2019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3,158.57	33,158.57		33,158.5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4,958.57	204,958.57	1,234.71	197,377.85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 计		204,958.57	204,958.57	1,234.71	197,377.85	-	-		-	-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312,841.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53.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499.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6 万吨空调制冷管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否	115,000.00	115,000.00	13,182.66	81,752.71	71.09	2023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60%,2024 年达到 80%,2025 年达到 100%	尚在建设期	尚在建设期	否
2. 年产 17 万吨铜及铜合金棒材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否	57,200.00	57,200.00	9,426.77	57,249.80[注]	100.00	2021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60%,2022 年达到 80%,2023 年达到 100%	项目调试中	项目调试中	否
3. 年产 7 万吨空调制冷用铜及铜合金精密无缝管智能化制造项目	否	32,800.00	32,800.00	643.66	13,430.19	40.95	2021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60%,2022 年达到 80%,2023 年达到 100%	尚在建设期	尚在建设期	否
4. 扩建年产 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	否	23,500.00	23,500.00		20,394.10	86.78	2021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80%,2022 年达到 100%	6,858 万元	符合预期	否
5. 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	否	21,000.00	21,000.00		21,000.18[注]	100.00	2021 年	2,047 万元	符合预期	否
6. 年产 3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智能制造项目	否	21,013.00	21,013.00		19,344.91	92.06	2021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80%,2022 年达到 100%	14,251 万元	符合预期	否
7. 补流还贷项目	否	42,328.14	42,328.14		42,327.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12,841.14	312,841.14	23,253.09	255,499.87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 计		312,841.14	312,841.14	23,253.09	255,499.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对“广东海亮年产 7.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安徽海亮年产 9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和“高精密环保型铜及铜合金管件智能化制造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先的 2021 年调整至 2023 年。“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受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产能未能完全释放,导致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海亮新材料有限公司,由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的形式提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2018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30,228.15 元。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2,627.08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2 年 9 月 6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 5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6,2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的“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四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将“补流还贷项目”和“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进行结项,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8,120.48 元、966.86 元,合计 9,087.34 元。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中的“扩建年产 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2 年 7 月 9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31,165,143.68 元。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中“补流还贷项目”和“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进行结项,并将两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将“补流还贷项目”和“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进行结项,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38,427.02 元、7,116,561.99 元、46,496.97 元、5,647.78 元,共计 7,207,133.76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26.32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200 万元;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429.49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1,3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广东海亮年产 7.5 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 11.39 万元、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入金额 11.54 万元、年产 17 万吨铜及铜合金棒材建设项目(一期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 49.80 万元、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入金额 0.18 万元,为账户孳息投入项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28081 证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16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6,860,319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9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7,8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和股份登记费等 2,841.4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4,958.5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8〕第 4-00034 号)。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3 号),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315,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15,0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与验证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材料制作费及信息披露费 2,158.8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12,841.1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专审字〔2019〕第 4-0013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04,958.5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6,143.14
	利息收入净额	B2	63.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234.71
	利息收入净额	C2	3.1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97,377.8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6.31
截至期末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E	720.71[注 1]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D1+D2-E	6,926.3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726.32
差异		H=F-G	6,200.00[注 2]

[注 1]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的“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四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已将“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38,427.02 元、7,116,561.99 元、46,496.97 元、5,647.78 元,共计 7,207,133.76 元

[注 2]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 5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1,300 万元

2.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04,958.5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6,143.14
	利息收入净额	B2	63.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234.71
	利息收入净额	C2	3.1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97,377.8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6.31
截至期末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E	720.71[注 1]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D1+D2-E	6,926.3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726.32
差异		H=F-G	6,200.00[注 2]

[注 1]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的“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四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已将“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38,427.02 元、7,116,561.99 元、46,496.97 元、5,647.78 元,共计 7,207,133.76 元。

[注 2]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 5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1,3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资金专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海亮铜业有限公司、重庆海亮铜业有限公司、海亮铜业得克萨斯有限公司、海亮奥托铜管(泰国)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以及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30501656344000000222		已销户[注 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	19531201040009898		已销户[注 1]
浙江海亮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88374673322		已销户[注 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211025329201809236		已销户[注 1]
广东海亮铜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7133CNY615311	245.49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30501656344000000223	1,357,818.67	
海亮(安徽)铜业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5-118409-012	5,905,100.29	
合 计			7,263,164.45	[注 2]

[注 1]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的“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四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已将“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项目”、“年产 10,000 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已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各账户分别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38,427.02 元、7,116,561.99 元、46,496.97 元、5,647.78 元,共计 7,207,133.76 元

[注 2]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 5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6,200 万元

(二)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海亮铜业有限公司、海亮(安徽)铜业有限公司、浙江海亮新材料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30501656344000000222		已销户[注 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	19531201040009898		已销户[注 1]
浙江海亮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88374673322		已销户[注 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211025329201809236		已销户[注 1]
广东海亮铜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7133CNY615311	245.49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30501656344000000223	1,357,818.67	
海亮(安徽)铜业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5-118409-012	5,905,100.29	
合 计			7,263,164.45	[注 2]

[注 1]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验资产注销,补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1,515.10 元。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